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補充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之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補充通函連同隨附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充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補充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R&F PROPER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7)

### 建議在中國境內發行 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的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函

---

本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應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致股東的通函(「**通函**」)一併閱讀。

本公司的臨時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三)假座中國廣州珠江新城華夏路10號富力中心54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通告**」)載於通函第225至231頁。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補充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6至9頁。

隨本補充通函附上適用於臨時股東大會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臨時股東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適用於補充通告所載的補充決議案，不會影響閣下就通告所載決議案填妥的原有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按列印的指示盡快填妥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並無論如何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星期一))送達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內資股持有人，則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廣州珠江新城華夏路10號富力中心45樓，郵編510623。倘閣下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代表閣下行事，惟未有寄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閣下的代表將有權就補充決議案代表閣下自行酌情投票。填妥及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

# 目 錄

---

頁次

## 董事會函件

|                                      |   |
|--------------------------------------|---|
| 1. 緒言 .....                          | 1 |
| 2. 建議在中國境內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 .....     | 2 |
| 3. 授權董事會處理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發行相關事宜 ..... | 4 |
| 4. 推薦建議 .....                        | 5 |
| 5. 應採取行動 .....                       | 5 |
| 6. 責任聲明 .....                        | 5 |
| 7. 一般資料 .....                        | 5 |
| 附錄 —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                | 6 |



#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R&F PROPER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7)

執行董事：

李思廉  
張力  
周耀南  
呂勁

註冊辦事處、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州  
珠江新城  
華夏路10號富力中心

非執行董事：

張琳  
李海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明  
鄭爾城  
吳又華

敬啟者：

## 建議在中國境內發行 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的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函

### 1. 緒言

本補充通函應與通函一併閱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補充通函所用詞彙具有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補充通函旨在就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補充決議案向閣下提供資料，並給予閣下臨時股東大會之補充通告。

## 2. 建議在中國境內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

### (a) 背景

本公司近期成功完成了人民幣65億元五年期境內公司債券的發行。

根據目前的市場情況及公司業務發展需要，在中國境內再發行公司債券將有利於優化公司長短期債務結構、進一步有效降低集團債務利息成本，故建議本公司在中國境內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發行額度不超過人民幣130億元(含本數)。

根據公司章程，建議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須獲得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方可實施。因此，本公司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補充決議案尋求股東批准建議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

建議在中國境內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亦須獲得中國證監會核准，並須視乎中國證監會審批的時間及中國的債券市場情況而定。

### (b) 建議在中國境內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

擬發行的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詳情如下：

1. 發行人：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2. 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130億元(含本數)。
3. 發行方式：向《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規定的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
4. 債券品種和期限：期限為不超過7年，可以為單一品種或數個不同的品種。本期債券的具體品種、各品種的期限和發行規模將由發行人和主承銷商根據市場情況確定。

---

## 董事會函件

---

5. 募集資金用途 : 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及／或補充營運資金。
6. 向股東發行的安排 : 本次公司債券不會優先配售給現有股東。
7. 債券票面年利率確定方式 : 由發行人和主承銷商按照發行時網下簿記建檔結果共同協商確定。
8. 上市和交易流通安排 : 債券發行結束後，發行人將盡快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出關於債券上市交易的申請。具體上市時間將另行公告。經中國相關監管部門批准，債券亦可在適用法律允許的其他交易場所上市交易。
9. 決議的有效期 : 自決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10. 確保償還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的措施 : 本公司在出現預計不能按期償付境內公司債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償付境內公司債券本息時，本公司將至少採取如下措施：
- (i) 不向股東分配利潤；
  - (ii) 暫緩重大對外投資、收購兼併等資本性支出項目；
  - (iii) 調減或停發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資和獎金；
  - (iv) 主要責任人不得調離。

3. 授權董事會辦理有關在中國境內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一切事宜

為保證妥善發行建議的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提請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一般及無條件地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授權董事會辦理建議有關中國境內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的一切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1) 根據市場情況制定本次境內公司債券的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發行時機、發行規模、發行價格、債券期限、是否分期發行及各期發行金額和期限、債券利率及其確定方式、回售或贖回的條件、擔保事宜、本次債券發行及上市場所，一切其他的條款以及與本次債券發行相關的一切事宜；
- (2) 根據公司的資金需求來確定募集資金的最終用途；
- (3) 聘請參與本次境內公司債券發行的中介機構及債券受託管理人，並協商確定相應的費用、簽署及修訂相關合同或協議；
- (4) 向中國相關監管部門辦理本次債券發行審核的申報事宜、並根據中國相關監管部門的回饋意見(若有)對本次債券具體發行方案作出適當的調整；
- (5) 辦理境內公司債券發行的相關事宜，並根據當地證券交易場所的有關規定辦理境內公司債券上市交易事宜；
- (6) 批准及簽署與本次境內公司債券發行上市相關的法律檔，並進行適當的資訊披露；
- (7) 採取所有必要的行動，決定或辦理其他與本次境內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相關的其他一切事宜，包括在出現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境內公司債券發行難以實施或者雖然可以實施但並不會給公司帶來利益時，酌情決定境內公司債券發行的延期實施或暫時擱置；及
- (8) 授權期限自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 4.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所提呈的補充決議案均為必要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上述補充決議案。

#### 5. 應採取行動

隨本補充通函附上供於臨時股東大會使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臨時股東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適用於補充通告所載的補充決議案，不會影響閣下就通告所載決議案填妥的原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按列印的指示盡快填妥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並無論如何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星期一））送達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內資股持有人，則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廣州珠江新城華夏路10號富力中心45樓，郵編510623。倘閣下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代表閣下行事，惟未有寄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閣下的代表將有權就補充決議案代表閣下自行酌情投票。填妥及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6. 責任聲明

本通函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方面真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 7. 一般資料

本通函並不構成要約或邀請以引誘任何人士收購、認購或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

承董事會命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思廉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 僅供識別



#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R&F PROPER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7)

茲提述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的臨時股東大會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通告」)，其載列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時間及地點，並載列將於臨時股東大會提請股東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

茲補充通告，除通告所載列的決議案外，臨時股東大會亦將考慮並酌情批准下列補充決議案：

## 補充特別決議案

17. 批准及通過建議在中國境內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及以下建議項目(有關安排將視乎中國證監會及中國的債券市場情況而定)：

- (i) 發行人 :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 (ii) 發行規模 : 不超過人民幣130億元(含本數)。
- (iii) 發行方式 : 向《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規定的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
- (iv) 債券品種和期限 : 期限為不超過7年，可以為單一品種或數個不同的品種。本期債券的具體品種、各品種的期限和發行規模將由發行人和主承銷商根據市場情況確定。
- (v) 募集資金用途 : 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及／或補充營運資金。

- (vi) 向股東發行的安排： 本次公司債券不會優先配售給現有股東。
- (vii) 債券票面年利率確定方式： 由發行人和主承銷商按照發行時網下簿記建檔結果共同協商確定。
- (viii) 上市和交易流通安排： 債券發行結束後，發行人將盡快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出關於債券上市交易的申請。具體上市時間將另行公告。經中國相關監管部門批准，債券亦可在適用法律允許的其他交易場所上市交易。
- (ix) 決議的有效期： 自決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 (x) 確保償還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的措施： 本公司在出現預計不能按期償付境內公司債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償付境內公司債券本息時，本公司將至少採取如下措施：
- (a) 不向股東分配利潤；
  - (b) 暫緩重大對外投資、收購兼併等資本性支出項目；
  - (c) 調減或停發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資和獎金；
  - (d) 主要責任人不得調離。

18. 批准關於授權公司董事會辦理有關在中國境內發行二零一五年第二次境內公司債券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i) 根據市場情況制定本次境內公司債券的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發行時機、發行規模、發行價格、債券期限、是否分期發行及各期發行金額和期限、債券利率及其確定方式、回售或贖回的條件、擔保事

宜、本次債券發行及上市場所，一切其他的條款以及與本次債券發行相關的一切事宜；

- (ii) 根據公司的資金需求來確定募集資金的最終用途；
- (iii) 聘請參與本次境內公司債券發行的中介機構及債券受託管理人，並協商確定相應的費用、簽署及修訂相關合同或協議；
- (iv) 向中國相關監管部門辦理本次債券發行審核的申報事宜、並根據中國相關監管部門的回饋意見(若有)對本次債券具體發行方案作出適當的調整；
- (v) 辦理境內公司債券發行的相關事宜，並根據當地證券交易場所的有關規定辦理境內公司債券上市交易事宜；
- (vi) 批准及簽署與本次境內公司債券發行上市相關的法律檔，並進行適當的資訊披露；
- (vii) 採取所有必要的行動，決定或辦理其他與本次境內公司債券發行及上市相關的其他一切事宜，包括在出現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境內公司債券發行難以實施或者雖然可以實施但並不會給公司帶來利益時，酌情決定境內公司債券發行的延期實施或暫時擱置；及
- (viii) 授權期限自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承董事會命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周藹華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附註：

1. 除所提呈的補充決議案外，臨時股東大會的所有其他事項均維持不變。有關臨時股東大會將審議及批准的其他決議案、臨時股東大會出席資格、委任代表安排、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安排及其他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及通告。

2. 隨本補充通告附上臨時股東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而本公司股東(包括內資股及H股)倘委任代表，須使用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若為被授權者所簽署，而該被授權者是根據本公司股東所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而獲得授權，該已經公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則需連同代表委任表格，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之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3.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適用於本補充通告所載的補充決議案，不會影響閣下適當填寫的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的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倘閣下已有效地委任了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代閣下行事，但沒有寄回臨時股東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閣下的代表將有權就補充決議案代表閣下自行酌情投票。

\* 僅供識別